

证券代码：874897

证券简称：天大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中信建投

承德天大钒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9 月 30 日
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√ 电子通讯会议

现场会议地点：承德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上板城片区 E3-05-1 地块天大股份 505 会议室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√ 现场投票 √ 电子通讯投票

√ 网络投票 □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志军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、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2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81,128,354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.9739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

份总数 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8 人，列席 8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0 人，列席 0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广东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14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董事任命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6-093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1,128,35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14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202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6-094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1,128,35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14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6-095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3,480,87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王志军、王巍、承德天晟投资有限公司、承德德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承德嘉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承德巍渊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李长红、李丽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中伦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股东会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经本次会议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务名称	变动情形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广东	董事	就任	2026-09-30	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	审议通过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承德天大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》

《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承德天大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承德天大钒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9 月 30 日